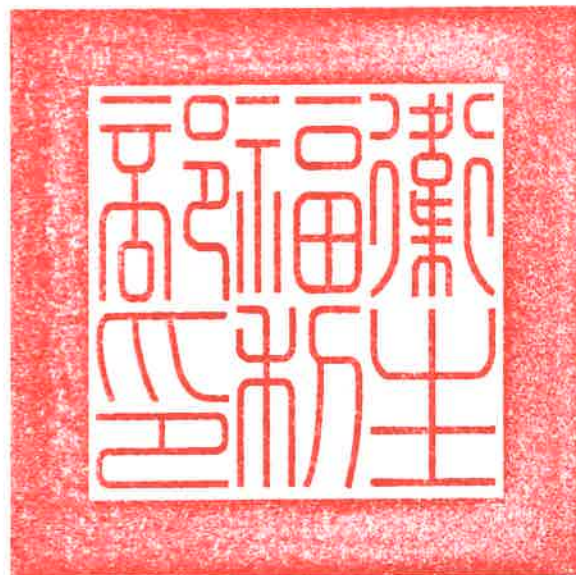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41760439號
附件：精神科醫院評鑑及精神科教學醫院評鑑作業
程序1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精神科醫院評鑑及精神科教學醫院評鑑作業程序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醫療法第28條、第95條及醫療法施行細則第15條、第61條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公告內容，請至本部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為
<http://www.mohw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公告訊息或首頁/
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/心理健康司/精神疾病防治/精神
照護機構評鑑相關業務）下載及參閱。

部長邱泰源